

河北省科学院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文件

冀科院〔2020〕30号

河北省科学院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举办2020年河北省首届科学实验展演 汇演活动的通知

省直科普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科技局，雄安新区管委会改革发展局，各社会团体，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群众性科普活动，促进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的协调发展，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按照《科技部 中央宣传部 卫生健康委 中国科协关于举办2020年科技活动周的通知》要求，省科学院、省科学技术厅将联合组织举办“2020年河北省首届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由省微生物研究所

具体承办，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目的

2020年河北省首届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以“科技助冀，科普惠冀”为主题，旨在动员全省爱好科普人士用生动、形象、简单易学的方式向公众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加强我省科普团队建设，带动公众参与科学普及的热情，并为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储备优秀科普人才。

二、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河北省科学院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承办单位：河北省微生物研究所

三、活动安排

（一）时间安排

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9月25日

展演汇演时间：拟定于2020年10月17-18日

（二）活动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

（三）活动方案

有关展演汇演活动的具体方案详见附件1。

四、有关要求

（一）各市各单位自愿组织报名参加。

（二）选手条件要求。选手职业不限，可以是从事科研工作

或科普工作的相关人员，同时欢迎其他科技爱好者报名参加，团队负责人年龄需在18周岁以上。符合条件者可在所属单位科技行政管理部门报名。

（三）报名要求。各单位推荐参加展演汇演活动的选手应在2020年9月25日前将附件2的盖章扫描件发送至活动联系人邮箱：hebwswkp@163.com，邮件主题名和附件名务必统一命名为“2020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单位名称-负责人姓名”，未按以上要求提交资料者，报名无效。

（四）联系方式

活动承办方

联系人：吴芳彤、秦梦

联系电话：15175750710；18031233490；0312-3037815

传 真：0312-3037815

电子邮箱：hebwswkp@163.com

活动主办方

联系人：张立佳、张丽

联系电话：0311-83017907

传 真：0311-83015049

- 附件： 1. 2020 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实施方案
2. 2020 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报名表



2020 年 9 月 3 日

附件 1

2020 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内容

展演汇演活动包括常规实验和自选实验两部分。

(一) 常规实验主要考核选手科学实验的基础能力，常规实验的实验器材由承办方提供，选手需要自行设计实验过程并规范演示。常规实验内容将在河北省微生物研究所官方网站：<http://www.hebws.cn/> 和“冀微小科普”（微信号：JW-XKP）公众号上公布，供选手提前准备，常规实验限时 3 分钟。

(二) 自选实验内容由选手自行确定并在规定时间内演示，自选实验范围可在物理、化学、生物、地理、数学等学科，时间限定 6 分钟，实验展演不限人数及形式，但内容核心要传播科学思想、科学知识或传授科学方法。自选实验所需器材由选手自行准备。

自选实验选手出场时，播放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该环节不作评分，视频由选手准备。选手制作视频统一用高清的 AVI、MP4 或 MOV 格式；提供的 PPT（可配有背景音乐）须为 OFFICE 2010(或以上)通用版本，文件大小不超过 40M，PPT 中若插入视频请使用 WMV 格式。选手展演汇演 20 秒自我介绍视频及 PPT 文件需在活动举办前发送至活动联系

人邮箱：hebwswkp@163.com。

二、展演汇演活动安排

（一）团队负责人会议

时间：10月17日

地点：另行通知

会议内容：明确展演汇演规则、评分标准及活动具体安排，团队负责人抽签决定展演顺序。

（二）彩排

时间：10月18日上午

地点：另行通知

（三）正式汇演

时间：10月18日下午

地点：另行通知

正式汇演根据抽签决定的上场顺序进行，设5位专家评委，此外还将邀请科技爱好者及公众作为观众现场观摩。专家评委对选手的表现进行打分，最终根据专家评委的评分确定选手排名并颁发奖项。

三、展演汇演评比规则

展演汇演总分100分，现场5名专家评委共同对展演汇演环节进行打分，并对选手整体表现进行点评。选手得分为现场评委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

（一）常规实验（20分）

选手现场抽签确定常规实验内容，限时3分钟。主要从科学性、创新性和规范性上对选手进行考察。

（二）自选实验（80分）

评委分别从实验内容、演示效果、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实验演示限时6分钟。

1、实验内容（40分）

科学准确，重点突出；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2、演示效果（30分）

动作标准，快速准确；简单易学，互动性强。

3、整体形象（10分）

衣着整齐，精神饱满；举止大方，自然得体。

（三）其他计分

活动设置专门计时席，最后30秒时举牌提醒展演汇演人员。其中自选实验限时6分钟，每超时10秒扣0.5分，常规实验限时3分钟，每超时10秒扣0.5分。

（四）补充说明

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

四、展演汇演奖项设置

展演汇演活动设一、二、三等奖，并颁发“2020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获奖证书及奖励；优秀奖若干并

颁发荣誉证书。主办方将择优推荐部分作品代表河北省参加“2020年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

五、其他要求

（一）参赛费用。参加展演汇演选手的差旅费自理，无需缴纳其它费用。展演汇演阶段专家聘请、场地租赁、设备配置、服务及人员保障等由主办方和承办方共同承担。

（二）为方便选手与承办方沟通交流，各选手在报名后私信“冀微小科普”微信公众号，输入关键词“2020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获取二维码加入微信交流群。群名称为：2020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住宿、用餐、交通等相关会务安排将在微信群中公布，请选手届时留意。

附件 2

2020 年河北省科学实验展演汇演活动报名表

团队负责人 姓名		性别		民 族		(照片)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学 历			
联系电话			出生 年月			
实验主题 及简介						
团队成员						
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1. 请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前将附件 2 的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hebwswkp@163.com;
2. 实验所需的服装、道具等由选手自备, 自选实验不可选具有危险性或者爆炸实验。

